

日本政記

三四

番外書冊

			二三一	和書門
		七〇〇		
八册	一册	函	號	類

庫	文	閣	內
三九	二三		和

內閣文庫	
番號	和 23100
冊數	8(2)
函號	139 133

000000



日本政記卷之三

賴襄子成著

皇極齊明天皇

諱天豐財重日足媛稱寶皇女敏達曾孫押坂彦人大兄

孫父曰孝停王母吉備媛王在位四年禪位皇太弟

元年壬午春正月天皇即位。獲我蝦夷為大臣如

故。夏旱天皇親祈於南淵河上大雨。冬十二

月遷小懇田宮。

二年癸卯復四月遷飛鳥板蓋新宮。秋九月改葬

舒明天皇。冬十月大臣獲我蝦夷病。子入鹿代

日本正言卷之三
行大臣事。立舒明帝子古人大兄爲皇嗣。母菰
我氏。十一月入鹿遣兵襲殺山背王斑鳩宮。
四年己亥六月皇子中大兄與中臣鎌足及倉山
田石川麻呂等誅菰我入鹿于大極殿。遣兵討菰
我蝦夷。蝦夷伏誅。初蝦夷欲廢帝立古人大兄
故殺山背王。起第宅僭擬宮城。皇弟輕並稱病不
出。潛謀匡濟而未敢鎌足知中大兄皇子可與有
爲。會蹴鞠法興。寺皇子靴脫。鎌足跪奉之。因得親
近。終告故。惧其漏。同受經南淵氏。密議車中。菰我

氏族倉山田麻呂與入鹿有隙。因使皇子與結婚。
又引佐伯子丸葛城綱田爲援。會三韓使來聘。欲
乘其際舉事。帝御殿入鹿侍。皇子戒守門者鎖絕
出入。聚衛士一所。如將賜物。自執長鎗隱戶側。鎌
足持弓矢從焉。使子丸綱田藏二劍。貢櫃中而進。
倉山田前讀表。將盡。子丸等不敢發。倉山田流汗
聲顫。入鹿恠問故。對曰天威咫尺。不覺乃爾。皇子
恐失機。直入斫入鹿肩。子丸斫其脚。入鹿攀御座
乞哀。皇子伏奏曰。入鹿翦滅宗室。陰謀不軌。臣等

謹為宗廟誅逆臣。帝起入內。是日大雨。潦水溢庭。以席覆尸。賜之蝦夷。皇子入法興寺。以兵自衛。諸皇子公卿皆來從皇子。令巨勢德大古將兵討蝦夷。蝦夷悉焚圖書珍寶自殺。天皇傳位於皇弟。輕初帝以中大兄有功。欲傳位。中大兄以告鎌足。鎌足曰。古人殿下之兄。不可越次。輕皇子殿下之舅也。齒德俱高。不如讓焉。以答民望。從之。輕讓於古人。古人固辭。薙髮入吉野。後謀叛被誅。

孝德天皇

諱天萬豐日稱輕皇極同母弟在位十年改元二日大化曰白雉崩

壽關華河內大坂磯長陵

大化元年乙未六月天皇即位。始建元。尊先帝曰皇祖尊。立皇姪中大兄為皇太子。輔政。罷大連。置左右大臣及內臣。以阿部倉梯麻呂為左大臣。蘇我倉山田石川麻呂為右大臣。中臣鎌足為內臣。以高向玄理釋旻為國博士。秋七月立間人媛為皇后。三韓朝貢。百濟攝任那使事。其數有關。詔卻之。遣巨勢德太古檢察任那國界。詔左右大臣曰。治國之方。當遵先王之軌轍。為政之

勢在於無失信於民。詔臣連伴造問民所患苦具狀以聞。八月設鐘匱於闕。聽有冤枉者投牒撞鐘。九月遣使諸國錄戶口。詔曰曆世天皇必置標代民。垂名於後。其臣連伴造等亦各置已民。縱情驅使。割水陸地。以爲已有。或兼并數萬頃。或無立錐地。及進調賦。先自収歛。然後分進。及有徵發各率已民隨事而作。方今百姓猶乏。而有勢者以私地賣與百姓。年索其價。今後不得賣地。勿妄作主。兼并貧弱。冬十二月遷都難波。長柄曰豐

碓宮。

二年丙春正月宣新制。詔曰大夫所使治民。重其祿。所以爲民。前代所置子代民。處處屯倉。及臣連伴造國造村首所在。部曲田莊。一切罷之。賜大夫以上食封。官人百姓布帛。各有差。始修京師。每坊置長。四坊置令。按檢戶口。督察奸非。置畿內國司。郡司。關塞。斥堠。防人。驛傳。造鈴契。界山河。定郡大中小。置大領小領。主政主帳。定租庸調法。造戶籍。制班田。収授法。置里長。定田畝。凡田長三十步。廣

十二步為段十段為町。段租禾二束二把。町租禾
 二十二束。以拒黍中者一之廣為分十分為寸十
 寸為尺五尺為步三百六十步為段以
 容拒黍中者一千二百為籩十夕為合十合為升
 十升為斗十斗為石田一段得禾五十束一束得
 米五升段米二石五斗而輸二升給口分田者男
 束二把則取米一斗一外也 凡庸正
 二段。女減三分之一。每六年檢戶籍班田。凡庸正
 丁。歲役十日。若須收庸者。布二丈六尺。一日二尺
 六寸。制田調。凡絹絕。絲縣。並從鄉土所出。田一町。
 絹一丈。四町成匹。長四丈。廣二尺五寸。絕二丈。二
 町成匹。長廣准絹。布四丈。長廣准絹絕。一町成端。

又有戶別調。一戶布一丈二尺。凡調物。及贄亦
 從鄉土所出。二月三韓入貢。三月詔諸國司
 曰。凡為人上者。當先正己而後正人。已不正何能
 正。入凡國司在國。不得專判罪。及受賄苦下民。莫
 藉官勢。取公私物。宜各食部內粟。騎部內馬。秋
 八月詔諸國造。納賄國司。兩求其利。貪贖汗穢。不
 可不治。若有犯者。次官以正降爵位。主典以下。決
 笞杖。其贓物。倍而徵之。又詔定葬式。勿得過制。申
 禁殉葬。詔諸國造。兵庫間地。及兵仗。繕治沿邊

兵備。賴襄曰國朝之建。創於神武。開崇神景行。而成於應神仁德。其後德衰。加以雄略武烈之酷虐。至敏達用明。大權下移。姦臣專國。微天智王業。或幾乎熄矣。天智奮宗室之中。運謀決機。親斃大姦於舖坐之下。卽登天位。天下所望。而退讓遷廷。歷於兩朝。非有曠世之度。何能如此。而裁定制度。經緯天地。以開萬世之太平。蓋以武王之烈。而兼周公之才。稱曰中宗。非溢也。大凡國

朝。以簡質治民。上下同心。國如一人。是國勢所以威四外也。及通隋氏。變質爲文。殆失其故。及至天智。百度大定。後世莫改。大抵取於李唐之制。而所以勝於唐氏者。曰立吏簡。取民廉。是不失我邦固有之美也。後王之過於摸倣文繆。太甚。務於刺刺。則不達祖宗立法之意。而武門之治。民反便之。未必不由於此。雖然武治有其簡。而無其廉。所以不如王政也。蓋神武以還。國有造。縣有首。雖盡由朝廷撰而命之。或因其舊望。

世襲其職者往往而然。及至天智蕩而廓之。盡郡縣之置國司焉。考課易置。收權朝廷。蓋天子精撰六十六人之吏。以治萬民。爲民置吏。非爲吏屬民也。雖然。其後國司有更代。而郡大小領。仍或以族望爲之。及關東用兵。有大名小名之目。亦其地方豪族。多出人丁者。而鎌倉創守護地頭。用其類充焉。終成封建之形。而天智之制。泯焉。是古今之大勢也。而貴氏族者。由於國俗。雖明王之制。終莫之能勝歟。

九月遣使徵新羅質。罷任那調。
三年丁春正月觀射于朝。夏四月罷難波渠役。先是工人比羅夫建白穿渠通水。民苦其役。有人投櫃諫之。卽日罷之。

四年甲治磐船柵。備蝦夷。置柵戶。

五年配春二月定置八省百官制。十九階冠。罷古冠。三月左大臣阿部倉梯麻呂薨。殺右大臣藤原我倉山田石川麻呂。初倉山田與弟日向不協。日向讒其謀逆於皇太子。太子奏遣兵圍之。倉山

田自殺。太子後悟其冤。奏貶日向筑紫太宰帥。

夏四月以小紫巨勢德大古為左大臣小紫大伴

長德為右大臣並授大紫。

白雉元年庚春二月穴戶獻白雉。因改元復穴戶

三年調役。

二年辛秋右大臣大伴長德薨。是歲新羅入貢

卻之以使者著唐冠也。

五年甲春以大錦上高向玄理等為遣唐使。冬

十月天皇崩先是皇太子奏請遷倭京未許太子

奉皇祖母尊移居焉。公卿多從。帝不樂欲弃位造

宮山碕未成會病遂崩。帝為人柔仁屢降恩赦好

儒崇佛不重神道。伐生國魂神社樹。冬十二月

葬孝德天皇。皇太子奉皇祖母尊踐祚。

皇極齊明天皇重祚在位七年崩壽

元年卯春正月天皇再即位于飛鳥板蓋宮。中

大兄為皇太子。巨勢德太古為左大臣中臣鎌足

為內大臣如故。冬宮災遷川原宮。

二年丙造岡本宮又造兩槻吉野二宮。鑿渠自

香山至石上山。

四年戊子春左大臣巨勢德太古薨。夏越守阿部

比羅夫率舟師百八十艘伐蝦夷降之。置淳代。津

輕二郡領。又伐肅慎。獻熊熊皮。冬十月帝率紀

伊温泉。獲我赤兄留守。有馬皇子有罪伏誅。初

有間蓄異志。以帝好興造。士民怨讟。因欲起亂。赤

兄慙之。收執送行宮賜死。

五年己丑紀再伐蝦夷。置後方羊蹄郡領。

六年庚申新羅借唐兵滅百濟。百濟佐平鬼室福信

遣使獻唐俘。請迎其王子豐璋為主。詔許之。

冬十二月帝幸難波宮。詔救百濟。令駿河國造船

艦。

七年辛酉春正月車駕至筑紫居朝倉宮。秋七月

天皇崩于朝倉宮。皇太子奉梓宮還難波。冬十

一月殯于飛鳥川原。臨九日。遣大率下阿曇比

羅夫等救百濟。別命小山下秦田來津以兵五千。

獲送百濟王豐璋。立為百濟王。授織冠。

天智天皇

諱中大兄。初稱葛城皇子。舒明長子。母皇極。齊明服喪。稱制六年。即

位四年崩壽四十六葬山背山科陵

壬戌歲春正月皇太子素服制軍國事。賜金策於佐平鬼室福信。給糧仗布帛。據周留城。進擊唐兵破之。走新羅兵。

癸亥歲春二月福信獻唐俘。夏六月我兵伐新羅。拔沙鼻岐奴江城已而豐璋猜福信專權。殺之以故群臣不附。秋九月唐將劉仁軌等水陸并力攻周留城。我兵拒之白江口。不利退。小山下秦田來津死之。明日復進戰。敗績。豐璋弃城逃高麗。百濟

亡。皇太子召諸將還。

甲子歲春改增冠位。為二十六階。冬興筑紫水城。置防烽壹岐對馬等處。

乙丑歲春追贈鬼室福信小錦下。分處百濟投化民鬼室集斯等男女二千餘口於東國。給復十年。冬十月大閱于菟道。是歲唐使劉德高來修好。

丙寅歲秋大水免租調。

丁卯歲春二月葬皇極齊明天皇。三月遷都近江滋賀。冬十一月城高安大屋鳴讚金田對馬

元年^{戊辰}春正月天皇即位。二月立大和姬為皇

后。秋講武近江置牧馬。三韓入貢。冬十一

月遣使新羅賜調船及絹縣韋等物。是歲唐滅

高麗。

二年^{己巳}冬十月大織冠內大臣藤原鎌足薨。鎌足

小德冠御食子之子系出天種子命。博學有器略。

輔帝定大難。建制度。至是車駕臨其第。問疾。就進

官位。改賜姓及薨賜賻甚厚。

三年^{庚午}春正月制朝廷揖讓。行路相避禮。二月

檢戶籍。紕浮浪盜賊。修高安城。蓄糧。

四年^{辛未}春正月以皇子大友為太政大臣。蘇我赤

兄為左大臣。中臣金為右大臣。蘇我果安。巨勢人。

紀大人為御史大夫。夏四月始置漏刻鐘鼓。

秋九月天皇不豫。冬十月疾甚。使蘇我安麻呂召

皇弟大海人。欲傳位。安麻呂心知帝愛大友。大友

因有自立心。因私大海人曰。今日答顧命。宜有意

也。大海人領之。乃入。帝屬以後事。辭以病。請出家。

聽之。退入省中佛殿。踞胡床。剃髮。詔賜袈裟。遂入

吉野立皇子大友為皇太子十一月左大臣赤兄等五人奉皇太子盟西殿再盟帝前。大炊省島自鳴。十二月天皇崩皇太子即天皇位。葬天智天皇。

天皇大友諱大友初稱伊賀皇子天智長子母宅子媛伊賀采女在位九月崩

年二十

元年壬辰春三月遣使筑紫告喪於唐使郭務悰等。停其入朝。夏五月高麗入貢。六月大海人皇子稱兵吉野東走美濃留兵塞鈴鹿道遣村國男

依鰥部君手等塞不破道田中足麻呂塞倉歷大伴吹負在大和直應之。帝分遣使諸國發兵入援。穗積百足等與和京留守高坂王軍和京西發兵庫。輸甲仗于迤江百足為吹負所誘殺高坂王叛降吉野高安城陷秋七月朝廷遣壹岐韓國大野果安拒吹負戰於乃樂山破之遣山部王與蘇我果安巨勢人進向不破諸將不協相殺車潰大海人遣伊勢兵助吹負與男依三道並進韓國敗走境部藥秦友足與男依戰敗皆死之吹負男依等

合軍進至瀨田。帝悉眾軍橋西。官軍前鋒知尊撤橋拒之。不利。知尊死之。大養五十君谷塩手等戰粟津死之。諸大臣皆逃。獨物部麻呂等從帝。帝崩于山前。帝多文藝。頗以此驕。人不樂附。藤原鎌足其舅也。屢以為言。不悛。遂及八月。大海人議朝臣罪狀。斬中臣金流。蘇我赤兄巨勢人等。其餘悉赦不問。九月至大和居嶋宮。論功行賞。

天武天皇諱天渟中原瀛真人小名大海人天智同母弟在位十四年收元一
日朱鳥崩壽六十五
葬大和檜隈大內陵

元年癸酉春二月天皇即位于飛鳥淨見原宮。立鷓野皇女為皇后。三月大赦。復五月詔凡初出身者先補大舍人。然後選才授職。秋七月始置不破關。

二年甲戌是歲對馬貢白金造銀錢。

三年乙亥春正月建占星臺。復四月祭風神。詔

諸國定百姓貧富為三等。中戶以下許貸稅。

四年丙子春定諸國司任格。諸臣子弟及蕃人仕進

格。秋置兵政司。

五年_{丁丑}春正月大射于南門。

六年_{戊寅}詔內外文武官。每歲自簡屬官。注擬品階。

送法官覈考。送大辨官。

九年_{辛巳}春二月立皇子草壁為皇太子。三月詔

川嶋忍壁二皇子等撰帝紀。夏四月制式九十

二條定親王以下至庶人服色。五月詔凡百寮

貪緣宮人恭敬過甚。或納賄請託者。隨事罪之。

秋八月詔三韓投化始至者並免課役。冬十月

詔大山以下。各上意見。

十年_{壬午}擬官者雖有行能。氏族不明者。不得中撰。

十一年_{癸未}春二月詔大津皇子聽朝政。秋八月

大伴吹負卒。

十二年_{甲申}夏四月令親王及諸臣。官無文武。務習

軍事。具兵馬器械。有馬者為騎。無者為卒。以時檢

閱闕者有罰。冬十月分臣民氏族為八等。是月

遣使巡行諸國定疆域。

十三年_{乙酉}春正月改加爵位號。秋九月遣使諸

道巡察國司郡司。能否問民疾苦。冬十一月給

鐵各一萬斤於大宰府及周防總領所箭竹絕布稱之。詔諸國鼓角旗幡弓弩類藏郡縣勿置私家。

朱鳥元年丙戌大和獻赤雉。因改元大赦。夏五月

天皇不豫。秋七月詔諸國大赦。減海內戶調之半免徭役。九月天皇崩。

賴襲曰天武之於天智猶宋太宗之於太祖。而其於大友也。猶明成祖之於建文也。凡書記所錄。以子書父。必有隱而不證。以曲為直者。不可

盡信已。吾特恠天智不早定儲貳。使太弟與太子分位疑似。所以速壬申之禍耶。雖然以天智之智。豈有不慮此。察之事情有難言者矣。蓋天武之與天智同為皇極之所出。烏知無有如杜太后之使兄弟相及者哉。在天智之時。有奉必從。有大號令。必使頒異日。以皇子知太政其久。屬中外之望者。可知也。唯然是以難於立年少之大友及大友年二十四矣。乃以為太政大臣。蓋欲待其名望足敵太弟。然後立為太子而不

圖其俄不豫也。則不能不召太弟屬後事。而諸臣已知其旨。所以獲我安私戒太弟。太弟有披剝之請。其無燭影斧聲之禍者。幸也。大友已立爲太子。數與大臣詛盟。而其防備太弟。周矣。然適足以迫其起。而決機赴會。每爲所先制。真建文之類耳。太弟之南。已有放虎之目。迫亦起。不迫亦起。然因其迫。以激衆心。如不得已者。扼其吭。拊其背。其敏兵機。不啻過燕棣。而及難定。獨斬大臣數人。不問其餘。則非永樂瓜蔓抄之比。宜乎能纘天智之緒。不失天下之望也。至其修明前制。用心武備。令親王諸臣。官無文武務習軍事。如逆睹後世文武分途。國勢偏枯之弊者。嗚呼。是天武所爲武也歟。

日本書紀卷之三

皇太后崩。冬十月有告大津皇子謀反。賜
死。流僧行心於飛驒。持統天皇諱高天原廣野小字鷦野天智第
三女母。我速智娘。右大臣山田
石川府呂女。配天武奉皇太子稱制。三年
崩。太子薨。在位八年。禪位皇太孫。後五年崩。
二年丁亥春正月。皇太子率百官舉哀。賜京師民
高年及篤癯貧困者絕緜有差。遣使訃新羅。
秋七月。令諸國負債在乙酉以前者莫收息。既役
身者勿量息復之。冬十二月。為天智天皇設法

皇后臨朝稱制。冬十月有告大津皇子謀反賜

死。流僧行心於飛驒。

持統天皇

諱高天原廣野小字鷦野天智第
三女母。我速智娘。右大臣山田
石川府呂女。配天武奉皇太子稱制。三年
崩。太子薨。在位八年。禪位皇太孫。後五年崩。

壽五十八。火
葬飛鳥岡陵。

二年丁亥春正月。皇太子率百官舉哀。賜京師民

高年及篤癯貧困者絕緜有差。遣使訃新羅。

秋七月。令諸國負債在乙酉以前者莫收息。既役

身者勿量息復之。冬十二月。為天智天皇設法

日本書紀卷之三

十七

會於崇福寺。

三年^{戊子}春正月皇太子朝殯宮。復旱復諸國今

年調賦之半。冬十一月葬天武天皇。

四年^{己丑}春正月皇太子與皇太后御前殿受朝賀。

夏四月皇太子草壁薨。是月新羅使來吊賁其

無禮却貢獻。六月頒新令二十二卷於諸司。

秋閏八月黜諸國正丁四分爲兵。以時訓閱。

元年^{庚寅}春正月天皇即位。大赦。賜鰥寡孤獨及

耆老稻及布。秋七月以高市皇子爲太政大臣。

丹比嶋爲右大臣。冬十一月始行元嘉曆儀鳳

曆。十二月行幸藤原相宮地。

二年^{辛卯}春正月始置女官。賜皇女內親王授命婦

位階。夏自四月至六月雨。

三年^{壬辰}春先是數幸近畿。至是又欲遊幸中納言

直大貳三輪高市上表。切諫其妨農時。三月又伏

闕免冠切諫。皆不納。高市辭官。免車駕所過諸

國調役。賜國造冠位。夏閏五月大水遣使稟貸

遭災諸國。弛山林川澤禁。

四年^巳癸春三月詔諸國勸植桑苧梨栗蕪菁。冬

十二月遣陣法博士講武諸國

五年^{甲午}春三月置鑄錢司。冬十二月遷居藤原宮

七年^{丙申}秋太政大臣高市皇子薨

八年^{丁酉}春二月立皇孫珂瑠為皇太子。時議儲群

臣各有所主。久不決。葛野王進奏曰皇朝之典。子

孫相承若兄弟相及亂之端也。有先太子之子珂

瑠王在。誰敢開焉。弓削皇子欲有言。葛野叱之。議

遂定。葛野帝大友子也。秋八月天皇禪位於皇

太子。

文武天皇小名珂瑠。草壁太子。母元明在位十一年。改元二曰大寶。慶雲崩。

壽二十五。火葬飛鳥岡。葬隈安古山陵。

元年^酉秋八月天皇即位。尊先帝曰太政天皇

多治比嶋為右大臣如故。以藤原宮子為夫人

藤原不比等女。詔免諸國今年田租雜徭及庸

之半。優恤高年。

二年^戌夏五月敕太宰府修大野等三城。秋七

月始定笞法。禁游手博戲民。

三年^{己亥}夏五月流妖人役小角於伊豆。秋七月多襍夜久菴美度感諸嶋人來貢。

四年^{庚子}春二月令越後佐渡修石船柵。申戒諸王諸臣兵仗。三月定諸國牧地。夏六月敕淨大

參^{忍壁}親王及直廣壹藤原不比等撰律令。八月多治比嶋轉左大臣。

大寶元年^{辛丑}春正月朔天皇御大極殿受百官朝賀蕃客陪位朝廷禮儀大備。二月釋奠于大學

寮。三月對馬貢金因改元復四月始講新令使

諸王百官就習之改制官名位號服色停賜位冠易以位記。親王自一品至四品。諸王群臣自一位至八位各有正從第。九位曰初位有大少四位以上又有上下。總三十等。以大納言阿部御主人爲右大臣。五月五日天皇觀五位以上調馬。秋七月左大臣多治比嶋薨。八月律令成三品忍壁親王正三位藤原不比等賜物有差。是歲除田租調

二年^{壬寅}春頒新律度量。敕從三位大伴安麻呂

正四位下粟田真人等參議朝政。六月以粟田真人爲遣唐執節使。秋多禰牟人叛。薩摩國司請就國內要害建柵置戍。冬十月詔旌奕世孝順者門閭舉戶給復。十二月太上天皇崩。統持是歲始開岐蘇山道。三年癸卯春正月朔廢朝遣使巡察諸國司治狀申理冤枉。奏太政官以屬式部依令論定。當罰者屬刑部。以三品忍壁親王知太政官事列左右大臣上。

賴襄曰國朝初有大臣。尋置大連。並聞軍國之政。漸分其權。使無偏重也。穰我氏以外戚爲大臣。擅政。而物部氏官大連與之抗爭。物部氏敗而穰我氏至行弒逆。則權不分爾。其後厩戶與中大兄並以太子管朝政。多經年所。大友與高市並以皇子爲太政大臣。爲日淺。其不委權於人臣。其意一也。及至文武。乃定知大政官事之目。以親王爲之。位在左右大臣之上。自是其後。耆德宗室更膺其任。以至於聖武之初。朝廷清

明綱紀畢張。無有權姦壞國之事。當是時朝議斟酌祖宗之意。立爲至當之制。可爲後世法者。夫太政大臣之名。見於大友高市。前後所無。蓋以爲定國儲之漸耳。非可常置之官也。何則。人臣夾輔天子。不可專管太政。人臣而管太政。是弁髦天子也。故特屬之親王。而不敢立官名。稱知太政官事。如曰是儲王也。而與知此官廳之事而已。非實任其官也。實任其官者。則有左右大臣。仍分之也。而其下有辨官。有納言。有外記。

判事。體統相屬。管轄而上。而天子臨決焉。所以尊人主之勢。而防權柄之下移也。人主不深察於此。以藤原不比等之爲外舅。欲寵以太政大臣。奉而不敢拜。是猶唐朝臣之不敢拜尚書令。以避太宗舊銜也。如孝謙之於僧道鏡。不論可矣。至文德以授藤原良房。其後爲帝戚者。徃徃猥其任。居之不疑。然後祖宗之制一變矣。再變而至武門。于政有主將。係此官者。世以爲罕事。以爲是非藤原氏不拜者。不知藤原氏之拜已。

日本正記卷之三

廿三

二年乙夏旱大赦免諸國調半 五月知大政官
 事忍壁親王薨 秋饑疫遣使賑恤給醫藥 九月
 以二品穗積親王知大政官事 三年丙春三月前中納言左京大夫三輪高市卒
 贈從三位 詔禁百官有祿者勿爭民利多占山
 澤侵蝕疆界 四年丁亥六月天皇崩 遺詔舉哀三日周月除服
 秋七月群臣奉遺詔請天智帝皇女阿閉即天
 皇位 冬十一月葬文武天皇

日本政記卷之三終

日本政記卷之三

廿九

日本正記卷之三

廿四

日本政記卷之四

賴襄子成 著

元明天皇

小名阿閉天智第四女母燕我姬娘配草壁太子生元正文武在位

八年改元一日和銅禪位元正

後六年崩壽六十一葬推山陵

和銅元年

戊申春正月武藏秩父郡獻銅因改元大

赦賑窮老旌節孝免武藏今年庸本郡調 三月

以右大臣石上麻呂為左大臣大納言藤原不比

等為右大臣 秋八月改製銅錢文曰和銅開珎廢銀錢

二年配春陸奧越後蝦夷叛以右大辨巨勢麻呂

日本政記卷之四

廿四

爲鎮東將軍。民部大輔佐伯石湯爲征狄將軍。分
道討之。冬十月初。文武有遷都志。不果。帝卽位。

決議就役。敕有司。勿致勞擾。因免今年租調。

三年^{庚戌}春三月遷都平城。置左右京坊。

四年^{辛亥}秋詔凡衛士尪弱。緩急不足用。專委長官

簡黜勇敢。每歲代易。後又詔六道諸國。每年貢造

器仗。不牢固。巡察使出日。審爲校勘。

五年^{壬子}春正月正五位上太安麻呂撰古事記成。

奏上。復先是。詔貸諸國大稅三年。勿收其利。至

是又詔前賑貸者。本爲濟百姓窮乏。今國郡司及

里長等。因緣爲姦利者。以重罪論。秋大稔。大赦

免諸國田租畿內調。九月太政官奏。陸奧曠僻。

蝦夷易叛。請割其地十二郡。爲出羽國。置主宰。

六年^{癸丑}詔諸國作風土記。

七年^{甲寅}夏六月立文武帝皇孫美麻斯爲皇太子。

八年^{乙卯}夏詔諸國朝集使諸國百姓背本貫規避

課役者。淹留踰三月者。卽土斷輸調庸。當從國法

又詔諸國郡司。治殿最爲三等。致百姓流亾十人

以上者解見任。秋七月知太政官事穗積親王薨。

九月天皇禪位於皇女一品冰高內親王。

元正天皇

諱冰高一名新家文武姊在位十年改元二日靈龜養老禪位皇太

子後二十四年崩壽六十九火葬佐保山陵後改葬奈保山陵

靈龜元年卯秋九月天皇即位。改元。尊先帝曰太

上天皇。美麻斯為皇太子。石上麻呂為左大臣。藤

原不比等為右大臣。如故。冬十月詔戒諸國司

教民兼耕陸田。種禾麥雜穀。不專趣水澤之種。

二年丙辰夏四月詔凡貢調役夫。入京之日。所司親

臨。察其儲備。若國司勤加勸課。能合上制。則與字

育和惠。肅清所部之最。不存教諭。事有闕乏。則處

撫養。乖方。境內荒蕪之科。依功過加黜陟。又比年

計帳具言如功。推勘物數。足以掩身。然入京役夫

衣服破弊。菜色猶多。空著計帳。徒延聲譽。務為欺

謾。以邀其課。國郡司如此。朕將何任。今後宜恤民

隱。以副所委。割大嶋和泉日根三郡。置和泉鹽

秋八月以多治比縣守等為遣唐使。下道真備

阿部仲麻呂僧玄昉等。入唐留學。

養老元年丁卯春三月左大臣石上麻呂薨。夏四月詔禁民恣髡首道服者。及僧尼巫咒妖惑百姓。逐僧行基及其徒弟。是歲行幸美濃。得醴泉。大赦。旌孝義改元。
二年戊辰夏筑後守道首名卒。道首名爲筑。後守攝肥後事。勸課耕種。多興陂池。及卒。百姓祠之。
三年己巳六月令皇太子始聽朝政。秋七月始置按察使。巡省諸道。冬十月詔一品舍人親王二品新田部親王輔佐太子。

四年庚申春遣使察鞞鞞風土。夏五月先是。敕舍人親王撰日本書記。至是成。奏上。秋八月右大臣藤原不比等薨。不比等。內大臣鎌足子。歷事四朝。文武娶其女。賜封五千戶。世襲固辭。受二千戶。今上即位。任太政大臣。亦固辭不拜。及薨。贈太政大臣正一位。至聖武時。追封近江曰淡海公。四子。武智稱南家。房前稱北家。宇合爲式部大夫。稱式家。麻呂爲左京大夫。稱京家。以舍人親王知太政官事。新田部親王知五衛及授刀舍人事。是

日本正言卷之四

歲卑人蝦夷並叛殺大隅守陸奧按察使遣朝臣討平之

五年辛酉春正月以大納言長屋王為右大臣

月以比年凶饑多軍興詔求直言公卿各上意見

免陸奧筑紫今年調庸死事者給復二年免畿內

調七道役其冬十二月太上天皇崩元葬元明

天皇

六年壬戌秋詔以今夏無雨苗稼不登諸國司勸課

百姓種晚禾大小麥及蕎麥為儲備免七道今年

田租

七年癸亥夏四月大政官奏民戶漸多田地窄狹勸

課諸國闢田疇制可發役所須皆借官物給糧食

令各國郡司督役得良田一百萬町是歲有司

奏言諸國罪人准法當流以上者總四十一人詔

並赦之漆部司今史文部石勝坐盜官漆當流

三兒皆幼請闕請為官奴贖父事聞詔特釋石勝

八年甲子春二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子

賴襄曰天智畫一之政天武以還經於持統文

日本正言卷之四

七

武元明元正。而莫之或更。率由其舊。而倍修治之。課牧宰。禁姦利。通言語。明軍政。正度量。嚴律令。其記於策者。班班然可按也。而其大旨在於保民而已矣。民之於君。猶水之於魚。土之於木也。有此則活。無此則死。故保民乃所以自保也。國朝之定租稅。已輕於二十取一矣。而列朝之政。有水必減。有旱必蠲。有疾疫興。作軍旅。必給復之。其逋租積欠。在十數年之前者。時出令除免之。懃懇如此者。不徒垂恩以結其心也。不如

此則民力薄。民力薄。則國本弱。欲強其本者。必培而沃之。猶恐其或蹙。有根斯有枝。有民斯有君。列聖之所為。亦察於此。爾後世則不然。以為君本也。民末也。務培克之。浚其膏血。以自殖輔。其欲者。謂之能吏。呵責鞭撻。以求應副。流亾歲多。田土歲蕪。補目前之外合。而損後日之億萬。國以貧弱。至不能自保。則誰之咎歟。故曰君之保民所以自保也。抑雖後世之君。非不欲保民也。無奈國用不足也。故欲保民者。必自儉。不特



自儉也。以此率人。所以上下俱給也。當列聖之時。勸民課種諸穀。至蔬菜之類。莫不由盡。而交易之用。則止於錢。非如後世之汲汲造金銀幣也。而未嘗聞其用之或滯且乏。所以能然者。何哉。聖武初年。以京師士民。板屋草舍。難營易破。五位以上。及庶民。力堪營辦者。命以瓦葺。嗚呼。其風俗之不奢也。如此。後世之貴金銀賤穀粟。上下常苦不給。而農民無息肩之日者。其故可知也。

聖武天皇

諱美府斯文武子母夫人藤原氏右大臣不比等女在位二十六年

改元三曰神龜曰天平曰天勝寶位皇太子後七年崩壽五十六葬佐保山陵

神龜元年甲子春二月天皇即位。改元。尊先帝曰太上天皇。益一品舍人親王封五百戶。知太政官事如故。加二品新田部親王一品。右大臣長屋王為左大臣。三月行幸吉野宮。尊夫人藤原氏為皇太夫人。復四月陸奧蝦夷叛。詔以式部卿藤原宇合為持節大將軍討之。令阪東九國兵三萬教習騎射。五月以從五位上小野牛養為鎮狄將。

軍鎮撫出羽。冬十月遊幸紀伊。明光浦。十一月大政官奏京師士民板屋草舍難營。易破。請五位以上及庶人力堪營辦者。以瓦葺塗丹堊。奏可。是月宇合等還。是歲始築多賀城。

二年乙丑。復五月幸吉野宮。

三年丙寅。冬十月行幸播磨印南。

四年丁卯。春二月。聚僧尼九百於中宮。讀金剛經。禳災異。太上天皇好佛。先是。以災異屢見。度僧三千人。命京師諸寺轉經七日。尋以上皇病。又度三千

人。閏九月皇子生。冬十一月立皇子為皇太子。

五年戊辰。秋八月。始置中衛府。及內匠寮。九月皇

太子薨。是歲渤海國始遣使來聘。

天平元年己巳。春二月。殺左大臣長屋王。王高市皇子之子。好文詩多交游。有告其私學左道。陰謀不

軌。即夜發兵圍其第。明日遣舍人親王及藤原武

智麻呂鞠問。賜死。坐流七人。夏六月。左京職賀

茂子蟲獲龜。背有文曰。天皇貴平知百年。因改元

天平。秋八月。立夫人藤原光明子為皇后。藤原

不比等女。

二年庚午復四月始置皇后官職施藥院。平秋八月

詔安藝周防民造妖祠死魂及京左山原人妖言

聚徒多至萬人首斬次流。

三年辛未秋八月以藤原宇合藤原麻呂多治比縣

守大伴道足等為參議。冬十一月王新田部親

王為畿內大總管藤原宇合為副。多治比縣守等

為諸道鎮撫使。

四年壬申夏旱。秋發遣唐使。

五年癸酉敕諸國以去年旱貸大稅。

六年甲戌春正月以大納言藤原武智麻呂為右大

臣。

七年乙亥冬十一月知太政官事舍人親王薨。是

歲遣唐使還學生下道真備僧玄昉等。借至。獻曆

樂書佛經等。

九年丁丑春陸奧鎮守將軍大野東人奏本國達出

羽柵。行程迂遠請征雄勝夷通直路。制可。遣詩節

大使藤原麻呂助之。築雄勝桃生二城。秋七月

以右大臣藤原武智麻呂為左大臣。尋薨。九月
以從三位鈴鹿王知太政官事。
十年戊寅春正月立皇女阿倍內親王為皇太子。以
大納言橘諸兄為右大臣。

十二年庚辰冬太宰少貳藤原廣嗣請誅僧玄昉下
道真備。因舉兵入犯遣大野東人將兵伐破之。斬
廣嗣先是玄昉有寵於太后還自唐詔賜紫袈裟
為僧正居之內道場。又有寵於皇后真備為中宮
亮不敢言。廣嗣為大和守奏劾玄昉。帝不納。納玄

昉請奏。使廣嗣外任廣嗣妻有色。欲玄昉姦之不
可書告廣嗣廣嗣乃上表。指斥時政之失及玄昉
真備之姦朝議以為謀反發五道兵一萬七千伐
之。廣嗣至板櫃河縛後欲濟。官軍先鋒佐伯常人
發弩拒之。呼曰。廣嗣反逆黨者族誅。廣嗣下馬拜
曰。廣嗣非敢反。請誅姦臣耳。常人曰。矯官符發兵。
非反而何。廣嗣不能對。上馬退。其眾遂潰。廣嗣欲
航海逃。風逆。還至肥前被捕斬。及其弟綱手。
十三年辛巳春正月遷恭仁宮。受朝宮垣未成。繞以

帷帳。三月詔諸道。每國置護國滅罪二寺。造七層塔。

十四年壬辰春廢太宰府。秋造近江紫香樂宮。

十五年癸未夏以右大臣橘諸兄為左大臣。冬建筑紫鎮西府置將軍。

十六年甲申春二月營難波宮。遷居焉。

十七年丙酉復五月還平城居中宮院。諸司百官皆復。本曹遷東大寺。六月復太宰府。秋九月知

太政官事鈴鹿王薨。是歲自夏至秋地震震配

僧玄昉筑紫檢造觀音寺。以群臣多言地坼。昉專恣所致也。

十八年戊丙秋九月毀恭仁宮。施於國分寺。是歲

敕造金銅盧舍那佛於東大寺。賜下道真備姓吉備。

十九年亥丁大饑。

二十年戊子夏四月太上天皇崩。葬元正天皇。

天平勝寶元年丑春二月陸奧守百濟敬福獻黃

金。夏四月盧舍那佛大像成。帝與皇后皇太子。

日本政記卷之四
十一
幸東大寺拜慶。改元左大臣橘諸兄從。授敬福從三位免陸奧二年調庸。以大納言藤原豐成爲右大臣。豐成武智麻呂子也。秋七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子。帝遜位落髮。就唐僧鑑真。受菩薩戒。自稱三寶奴。

賴襲曰天武生文武。文武生聖武。當相繼即位。而持統元明元正以女主更彌縫其間者。蓋恐幼主不可親政事。馭臣民而成權。或下移也。文武既膺大寶。政無闕失。聖武之爲太子。舍人新

田部二親王。並以祖叔父輔佐之。稍習聽政。然後元正禪之位。豈非謂其已堪負荷矣哉。然卽位未周月。輒更巡遊。當是時。太白數晝見。蝦夷叛。發九國兵伐之。將帥未復命。而車駕復南矣。所以消災異者。讀經度僧而已矣。長屋王之獄。發於倉卒。不讞而決。莫能審其由。僧玄昉出入兩后宮。醜聲聞外。而無或誰何。則帝之不君柔暗。不待智者而知也。橘諸兄身爲大臣而不能匡救。不足深責也。獨惟二親王久居輔儲之任。

及其未立。必睹其不君之質矣。何不自元正廢昏立明。以二親王之資望。烏有不可為哉。不能睹其不君乎。不明也。睹其不君而不能決廢立乎。不斷也。豈其衰邁耄耄不能為邪。抑勢有不可也。何哉。帝者藤原氏之出也。鎌足之勲在於社稷。不比等歷事四朝。身生二后。朝廷崇寵之。至欲拜太政大臣而為帝之大援。所以不可搖焉。烏知非長屋王之賢。嘗擬易儲。咸曉所諱。而讒間入之哉。故將安圍其策。就焉窮治者。皆

不比等之子也。而二親王不敢為別白焉。其事情可見也。玄昉之姦。天下所切齒。故至有抗表舉兵。請誅除之者。而帝不省。雖帝之柔暗。而亦由中有為之援爾。是君權所以漸下移。非待文德清和而然也。至如藤原廣嗣之舉兵。激於妻事。類明吳三桂之事矣。而指玄昉真備為謀賊。如宋秦檜之類。未可知其是否也。

唐副使吉備真備大伴古麻呂至自唐。大使藤原清河留學生阿部仲麻呂留仕唐。八年^{丙春}左大臣橘諸兄致仕尋薨。夏五月太上天皇崩^{聖武}遺詔立中務卿道祖王為皇太子太子新田部親王子天武帝孫也。豐葬聖武天皇。天平寶字元年^{丁春}三月廢皇太子復四月立太炊王代之。王舍人親王子善於仲滿得其女寡居者為妃故仲滿立為儲貳右大臣豐成爭之不得五月以藤原仲滿為紫微內相。秋七月下左大

辨橘奈良麻呂於獄。杖殺故太子及黃文王小野東人大伴古麻呂。流安宿王於佐波貶右大臣藤原豐成為太宰員外帥。奈良麻呂諸兄子也。憤仲滿所為謀殺之立廢太子事露抵罪。坐得罪者二百六十餘人。豐成又被誣為黨故貶。八月改元。二年^{戊戌}秋八月天皇禪位於皇太子。賴襲曰聖武聽宮闈之勸。糜府庫之藏。塗生民之膏血於寺塔佛像。并心焉繼以孝謙之縱恣。居位皆久。六帝豐富之業於是而衰。譬若民家

行儉致富而逢驕逸之子孫。頓落其產。積之如
築山。而喪之如燎毛。是古今通患也。可勝歎哉。
吾嘗竊謂聖武之為君。其猶唐高宗歟。不能制
其婦也。其婦雖橫。未至為則天矣。而孰知其女
之代為之哉。雖非異姓也。而其忌宗室。剪除之
則同焉。立嗣皇。而旋廢放之。則同焉。變更官名
則同焉。以酷刑立威。彫弊海內。則同焉。悍且滯
則同焉。道鏡如薛懷義。仲滿如張昌宗。而勢力
皆過之。怙權作亂。至不可勝言。橘奈良麻呂。藤

原良繼舉李敬業之事。輒不能克。幸而仲滿斃
於前。道鏡敗於後。而孝謙亦以病崩。豈非宗廟
之有靈焉。爾耶。百川永手運謀定策於廢興之
際。頗有狄仁傑張柬之之風。而不復貽武三思
之患。光仁桓武之中興。不愧明皇之業。而無其
天寶之衰。豈其君臣之才。並有過唐氏邪。抑亦
祖宗德澤紀綱迥別於唐業也。



天皇... 廢帝... 大炊舍人親王第七子母夫人當麻呂氏在位八年廢於淡路明年崩壽三十三

六年廢帝諱大炊舍人親王第七子母夫人當麻呂氏在位八年廢於淡路明年崩壽三十三

三葬淡路三原郡

天平寶字二年戊戌秋八月天皇即位。尊先帝曰

太上天皇。詔改官名。以藤原仲滿為太保。改

賜姓名惠美押勝。稱尚舅。封三千戶。功田一百町。

世襲。冬十月詔國司交替以六年為限。加舊制

二年每至三年遣巡察使檢校治績。十二月敕

太宰府嚴海防。尋令筑紫七國造甲刀弓箭。以小

野田守使渤海。還聞唐有安祿山之亂也。



三年^{癸卯}夏六月追尊皇考曰崇道盡敬皇帝冬
 置授刀衛。
 四年^{庚子}春正月以太保惠美押勝為太師授從一
 位尋進正一位賜近江高隴淺井鐵穴二所。
 五年^{辛丑}冬十一月以惠美朝攜為東海道節度使
 百濟敬信南海道使吉備真備西海道使黥兵艦
 四百艘兵四萬餘習騎射陣法以新羅數闕禮欲
 征之也朝攜押勝子。
 六年^{壬寅}夏六月太上天皇落髮召五位以上宣詔

自今國家大政賞罰一柄朕親決之小事登天皇
 七年^{癸卯}夏復旱右中辨藤原良繼謀誅藤原仲滿不
 成詔除姓奪位良繼式部卿宇合子坐兄廣嗣事
 流伊豆赦還累遷及押勝擅政三子並參議良繼
 慚立其下且疾押勝所為與佐伯今毛人石上宅
 嗣大伴家持等謀除押勝語洩下吏鞠問良繼曰
 獨我謀之而已押勝奏劾大不敬有是命秋九
 月以僧道鏡為少僧都道鏡弓削氏先是入內道
 場有寵於上皇帝屢以為言故與上皇有隙

八年甲辰秋九月藤原仲滿反。伏誅。押勝惧道鏡奪已寵。謀除道鏡。遂幽上皇。乃諷上皇自請為都督。畿內三關近江丹波播磨等國兵事。使兵士更番集習。又私倍其數。用太政官印下之。大外記兵部省。並容上變。上皇遣少納言山村王。以其鈴印。詔削押勝官位。族姓遣兵守三關。其夜押勝招合黨與。奔近江。官兵直取田原路。先至燒斷勢田橋。押勝惧。走高鵑。募兵得數千。奉塩燒王為主。上皇敕從五位下藤原藏下麻呂。將兵討之。押勝航塩津。

逃風逆。還三尾為官軍所獲。斬。塩燒王亦被殺。詔復官名。召還藤原豐成。復為右大臣。復藤原良繼。姓叙正四位下。為太宰帥。以僧道鏡為大臣。禪師職掌封戶。一准大臣。冬十月太上天皇遣兵部卿和氣王等。率兵圍中宮院。廢天皇為淡路公。天皇不及衣履。出至圖書寮北。受宣詔。徙淡路幽之一院。踰歲。公不勝幽憤。踰垣逃。為追兵所獲。明日薨院中。

稱德孝謙天皇 重祚在位六年改元二曰天平神護日神護景雲崩壽五



十三葬大和高野山陵

天平神護元年乙卯春正月天皇再臨朝改元。二月改授刀衛為近衛府始置內廐寮禁人臣私畜兵仗。以藤原藏下麻呂為近衛大將。秋八月殺兵部卿和氣王。王舍人親王孫竊其為皇嗣數召善巫鬼者事泄逃。囚索獲絞殺之。冬十月行幸玉津島。閏月以僧道鏡為太政大臣禪師。令文武百官拜賀。十一月右大臣豐成薨。二年丙午春正月以大納言藤原永手為右大臣。

冬十月授道鏡法王位階。在正一位上。服食準供御。以右大臣藤原永手為左大臣。吉備真備為右大臣。初帝在東宮真備侍讀。

神護景雲元年丁未春二月天皇臨大學釋奠。秋八月改元。

二年戊申七月旌表對馬貞婦高橋氏。備後孝子綱引金村。

三年己酉春正月大臣以下百官朝道鏡於西宮前殿。夏五月放不破內親王京外。帝妹為塩燒王



妃有告其咒詛者。故得罪。秋八月詔遣從五位下和氣清麻呂於宇佐廟。復命。流之大隅。先是廟祝阿曾麻呂希旨。託神語曰。宜傳位於道鏡。因有此命。道鏡召見。怵以禍福。清麻呂出。遇其友路豐永。豐永曰。子此行。所係極大。勉旃。道鏡得天位。吾當與子從。伯夷游耳。清麻呂曰。吾生死以之。使還。奏神語曰。我國家唯神承緒。敢萌非望者。速加誅戮。道鏡大怒。斥為矯誣。奪官位。姓名處流。使人殺之。遂會敕使來。獲免在配所。參議藤原百川為分

其封給之。得不乏云。

賴襄曰。所貴於士。以其有氣節。無氣節非士也。士之有氣節。不獨以立其一身也。足以維持國家。定天下之安危。國之有士氣也。猶家之有也。舟之有楫也。舟無楫則覆。家無柱則傾。國無士氣則亾。吾觀於和氣清麻呂之事。有以知之。神龜寶字之際。朝廷之士。可謂無氣節矣。橘諸兄以華胄。位極正一位矣。聖武之惑。溺婦言。豈無益興造。不聞共一言匡救之也。帝之慶廬舍。

那佛也。與皇后皇太子備儀衛往。諸兄爲後乘。合掌膜拜。以當萬衆之觀。而不耻也。昔備真備以儒學受寵兩朝。位至大臣。稱爲帝師矣。玄昉之濁亂宮闈。而熟視之而已。仲滿之驕橫。道鏡之僭竊。而如不聞知。相率拜賀。仰爲法王。而不耻也。觀此二人之所爲。可以推其他矣。景雲之元。釋奠大學。其三年旌表孝子貞婦。其三年百官朝道鏡於西宮。噫。釋奠之禮。何禮乎。旌表之典。何典乎。而真備則以爲道行矣乎。故講禮講

學儼然稱士大夫。而無氣節焉。則其無益於國也如此。夫以赫赫天朝。祖宗百世之天下。而欲傳之一比丘。誰不知其不可。而莫敢言者。何哉。曰。懼禍也。當此時。有一人焉言之。是捐其一身以存祖宗之天下也。清麻呂是已。故曰士之氣節。關係天下國家。有天下國家者。不可不養此以爲倚賴也。及光仁天皇之卽位。首召還清麻呂。復其本官。是矜式士大夫。定天下之所向也。嗚呼。可謂知所務矣。天下可百年無如諸兄真

孝謙天皇。流僧道鏡于下野。九月詔省冗官。召還流人和氣清麻呂尋復本官。

賴襄曰。宜哉。藤原氏之比隆於王室也。我王家一危於皇極。再傾於孝謙。而匡正之者。皆藤原氏。微鎌足。雖有天智。誰翼戴之。微百川。雖有光仁。桓武。誰定其策哉。其後又有基經焉。而光孝。宇多。得立焉。此五君者。皆光復大業。澤浹後世。謂之中宗高宗。上接於神武。無愧焉者。而藤原氏。援而立之。如捧赤日而上之天衢。排雲霧而

衣被山川草木。其功豈不偉也哉。有功斯有報。宜乎其與王室比隆也。乃天道也。世徒見其中世以後。奕葉專擅也。而憎疾之過矣。夫使藤原氏無其前之功。而獨有其後之罪焉爾。則謂無天道可矣。夫其專權也。非倚外戚之親也哉。如此五君。則概非其出也。而其殷殷運誅効力於此者。豈非其心以宗社爲憂。公且誠者也邪。天下之事。非公且誠。不能成也。況當其事之艱難危疑。以不公不誠處之。雖有才略智勇。安能有

濟乎。觀百川之處事。可以見焉。孝謙有疾。有人曰能治之。而卻不使進。及議嗣續大臣之意。有他所屬而不顧。直矯遺旨。會百官宣詔。不如此則失機會也。可謂明決之才。能濟大事矣。雖然其所為不幾於抗悍自用乎。而立談之頃。能轉危為安。中外恬然者何哉。人心去孝謙。思得明主。屬望於光仁。而百川因而定之。爾。桓武之事亦然。是之謂公也。誠也。公且誠。則人心服焉。人心服焉。則天意從焉。故曰藤原氏比隆王室。天道也。天道不可觀也。以人心視之也。或傳百川定桓武之際。有醜恠不可言者。吾斷以為野人語耳。何以證之。曰以其非人心。

慶應丁卯

百三十一

